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8月5日下午14:00至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8月4日-2013年8月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8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4日15:00至2013年8月5日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5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孙伟杰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7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74,451,7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7166%，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2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48,872,445股，占公司总股本58.4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9人，代表股份25,579,28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8%。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

三、议案表决情况

大会经过讨论，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并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700,7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反对票 30,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弃权票 720,4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2%。

2、 审议并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700,7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反对票 30,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弃权票 720,4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2%。

2-2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700,7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反对票 30,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弃权票 720,4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2%。

2-3 发行对象、认购方式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700,7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反对票 30,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弃权票 720,4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2%。

2-4 定价基准日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700,7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反对票 30,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弃权票

720,4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2%。

2-5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700,7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反对票 30,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弃权票 720,4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2%。

2-6 限售期；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700,7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反对票 30,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弃权票 720,4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2%。

2-7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700,7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反对票 30,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弃权票 720,4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2%。

2-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700,7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反对票 30,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弃权票 720,4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2%。

2-9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700,7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反对票 30,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弃权票 720,4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2%。

2-10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700,7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反对票 30,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弃权票 720,41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2%。

3、 审议并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698,44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9%；反对票 30,5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弃权票 722,75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3%。

4、 审议并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698,44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9%；反对票 23,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弃权票 729,69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5%。

5、 审议并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698,44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9%；反对票 23,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弃权票 729,69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5%。

6、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689,54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7%；反对票 23,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弃权票 738,59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7%。

7、 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73,698,44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9%；反对票 23,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弃权票 729,69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5%。

四、律师见证情况

山东鼎然律师事务所指派高强律师、褚洪文律师就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宜进行见证，出具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8 月 5 日